

1、招标条件

象山县滨海工业园山海情公寓1-3#楼及附属改造工程已由象山县发展和改革局以项目代码2407-330225-04-01-391502, 2201-330225-04-01-519851批准建设, 建设资金来自自有及银行贷款, 出资比例为30%: 70%, 项目业主为浙江省象山经济开发区建设有限公司, 招标人为浙江省象山经济开发区建设有限公司、浙江永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, 委托代理机构为宁波天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对该项目的智能化系统设备进行公开招标。

2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2.1项目概况: 本项目投资估算 / 万元, 工程概算3302万元, 其中建安工程造价2915.12万元, 建设规模: 1-3#楼改造总建筑面积为20238.8平方米, 其中1#楼改造6559.9平方米, 2#楼改造建筑面积6861.3平方米, 3#楼改造建筑面积6817.7平方米。附属改造道路铺装面积2513.73平方米, 绿化面积1979平方米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改造1-3#楼建筑单体的结构、装修、综合管线、消防、智能化系统及其他配套附属工程。建设地点: 象山县滨海工业园内。

2.2招标范围: 象山县滨海工业园山海情公寓1-3#楼及附属改造工程智能化系统设备的供货、调试、检测、验收、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及质保期内服务等, 设备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。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: 246.5439万元(含税)。

2.3交货地点: 业主指定地点。

2.4交货期: 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后, 按招标人要求分批次到货, 且必须满足总包单位工程进度要求。

2.5质量要求: 符合国家、浙江省、宁波市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。安全要求: 合格。

2.6标段划分: 1个。

3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/ 资质, 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、其他公告内容

/

5、监督部门名称

象山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

6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浙江省象山经济开发区建设有限公司浙江永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城东工业园映玉路58号

邮 编：315700

联 系 人：吴老师

电 话：0574-65771230

招标代理：宁波天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象山县丹西街道滨海大道929号商会大厦东座20楼

联系人：宋琼妍郑玲 郑芝

电话：0574-65778501

电子邮件：290661108@qq.com